

渊博的学识来自不断的积累
从容的智慧来自日常的培养

轻松面对

人生中的169个

法律问题

在别人侵害自己的合法权益的时候，应该知道用什么样的法律手段来维护自己的
合法权益，让你知道该怎么解决，如何解决。

法律知识是幸福快乐人生的保障

郭会珍 编著

现代社会是法制社会，
社会生活各个方面秩序，都要靠法律来确认和维护。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轻松面对人生中的 169 个法律问题/郭会珍编著. —北京：
新世界出版社, 2007.5

ISBN 978-7-80228-384-8

I . 轻… II . 郭… III . 法律—中国—普及读物 IV .

D92-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96540 号

轻松面对人生中的 169 个法律问题

策划：杜菊 作者：郭会珍 编著

责任编辑：慧钰 董晶晶

封面设计：红十月工作室

出版发行：新世界出版社

社址：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 (100037)

总编室： +86 10 6899 5424 6832 6679 (传真)

发行部： +86 10 6899 5968 6899 8705 (传真)

网址： <http://www.nwp.cn> (中文)

<http://www.newworld-press.com> (英文)

电子信箱： nwpn@public.bta.net.cn

版权部： +86 10 6899 6306 frank@nwp.com.cn

印刷：北京集惠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开本：787×1092 1/16 字数：350 千 印张：20

版次：2007 年 7 月第 1 版 2007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书号：ISBN 978-7-80228-384-8

定 价：39.00 元

前言



随着社会和经济的发展，随着各种人际关系问题的复杂化，人们和法律之间的关系越来越密切了。法律已经渗透到了我们生活、学习和工作的方方面面。大到杀人、纵火、抢劫、投毒、诈骗、贪污受贿、离婚、赡养老人，小到邻里纠纷、诽谤、诬陷、发收骚扰短信等，都涉及到法律。

有这样一个案例：吴某和李某关系一直不错。一次，吴向李借款8000元，吴还给李写了借条。按双方约定，从当年2月份起，吴每月还李1000元，到10月底还清。到6月初，吴共还了李5000元。没过几天，吴、李二人因一事闹得很不愉快，朋友关系从此一刀两断。接着，李催吴偿还8000元借款。吴十分生气，质问李不是已经还了5000元了吗，为什么还要再还8000元？李说吴分文未付，因为那8000元的借条还在自己手里。原来，吴每次还款时，既没有向李索要收条，也没有重新改写原先的那张8000元的借条。吴拒绝还款。李把吴告到法院，向其追索8000元。在法庭上，吴称已按约还了李5000元，仅剩3000元，李不该昧着良心再要8000元。但李向法庭提交了由吴亲笔所写并捺了指印的8000元借款条。吴不能提供自己已偿还李5000元借款的任何证据，被法院依法判令偿还李8000元，并承担相应利息及本案诉讼费。判决后，吴认为自己太冤枉，提起上诉，二审法院依法维持原判。

在上述案例中，吴某之所以输掉了官司，是因为他没有任何还款的证据。要知道，打官司实际上就是在“打”

证据。怪谁呢？除了怪李某不仁不义之外，吴某只能怪自己疏忽大意，不懂法律。

法律看似离我们很远，其实就在我们身边。我们一不小心就会侵犯了别人的合法权益，或者在某时某地我们的合法权益也会被别人所侵犯。我们每个人都应该知法、懂法、守法。当我们的合法权益受到侵犯的时候还要学会用法。

虽说法律不能使人人平等，但是在法律面前人人是平等的。人有情，但法律无情。无论是谁，只要触犯了法律，终会受到法律的制裁。虽然有些在逃犯暂时还没有被绳之以法，但这些人的日子并不比在监狱里舒服——时时担惊受怕，时时被良心审判，所以很多人选择了投案自首。

我们知道，法律条文是枯燥的，但法律故事却是鲜活的。读法律故事，可以使我们防微杜渐。很多恶性案件告诉我们：冲动是魔鬼。我们不能只凭自己的感情做事，更多的时候我们需要保持理智。用理智来驾驭感情，才能避免感情用事，才能避免触犯法律。纵观诸多案例，其中很多并不仅仅是涉及法律的问题，还涉及到更深层的伦理道德等问题。很多案例带给我们的思考和启迪，远远超过了案例本身所涉及到的法律问题。

《轻松面对人生中的169个法律问题》一书共分十篇，分别从婚姻恋爱、家庭生活、邻里纠纷、医疗纠纷、交通事故、合同借贷、刑事犯罪等方面，为读者展现了发生在我们身边的各种形形色色的法律故事。通过阅读这些法律故事，在感受人性的高尚与卑劣的同时，还可以提高我们自身的法律意识，增长法律知识。



目 录

第一篇 婚姻恋爱篇

自己买的房子却不能住	2
孩子没出生就要闹离婚	4
丈夫同性恋，妻子要离婚	5
捉奸变成了敲诈勒索	7
妻“妾”联手告花心丈夫	9
有效的离婚协议	11
十年婚姻到头来不被承认	13
大学生结婚生子被开除	15
这种行为不算是重婚	16
女儿劝父母离婚	18
二度离婚分割财产	19
陪送嫁妆是否为夫妻共同财产	21
经过公证的爱情	23
他把硫酸泼向了女友	25
女友自杀，男友赔偿	27
她不能得到补偿	29
婚恋不成追“成本”	30



第二篇 家庭生活篇

争养老父也要打官司	34
想让儿子听她唠叨	35
继子有责任赡养曾经的继父	37
子女有义务赡养再嫁母亲	39
老汉向儿女讨养老钱	40
养父母双亡谁来监护	42
继父比生父更像父亲	44
他把父亲逼上了死路	46
儿子虐待父母遭报应	48
“我不要你这个父亲！”	50
凭什么不让看儿子	51
人工受精子女抚养纠纷案	53
这个孩子享有继承权	55
“借”来的孩子谁养	56
“卖”了自己的孩子	58
她的母亲依然拥有监护权	60
儿子向父亲追索抚养费	61
爷爷奶奶无权随意探望孙子	63
孩子要求父母增加抚养费	65
两姐妹携手告父	66



养女铁心要跟养母生活	68
她有权利继承生父的遗产	70
她有权利要回自己的房子	71
狠心女人弃家不顾	73
亲父母和养父母争要赔偿金	75
为“抚恤金”，儿媳告公爹	76
是赠与还是保管	78
遗嘱比日记更有法律效应	79
父亲去世后，保姆变继母	81



第三篇 邻里纠纷篇

只因别人不随他的意	84
传奇人物原来是杀人犯	85
精神病人杀死邻居	87
狗毛惹出邻里纠纷	88
一起由邻里小事而引发的命案	90
拒付搬运费实在不应该	91
为了6厘米的地盘	93
她因遭受侮辱而上吊	95
噪音造成危害也赔偿	97
家里被泡，邻居做被告	98

鸽舍应该拆除	100
老人因劝架而被“气死”	102
玩耍中扎伤女童眼	103



第四篇 医疗纠纷篇

流产后腹中还有胎儿	106
婴儿畸形，医院赔款	108
高龄产妇生下死婴	109
婴儿猝死，医院负责	111
妈妈在生下女儿后死亡	113
医院过失导致新生儿脑瘫	114
处女得了“淋病”	116
病人得知病情被“吓”死	118
医院停电使他成了植物人	120
大医院的医生，小医院的手术	121
患者被侵犯隐私权	123
没有拔出的针头	125
制售假药要人命	126
自己吃的是假药？	128
医院的初诊失误	130
轻信隆胸广告的后果	132
美唇变成了丑唇	134



第五篇 交通事故篇

为捡钱而命丧车轮	138
得到赔偿后玩“失踪”	139
因躲井盖而出事故	141
自行车撞上了桑塔纳	143
弟弟闯祸让哥担责	144
司机因争执撞倒路人	145
为惹祸汽车找负责人	147
“电子眼”可能出错吗	148
五保户的补偿金	150
胎儿也有权请求赔偿	151
难以证明的交通事故	153
好心招来了官司	155
一场因意外而引起的故事	157



第六篇 事故赔偿篇

啤酒瓶炸瞎了眼睛	160
宠物咬人，主人赔钱	161
婚礼上的照片被丢失了	162

夺人性命的果冻	164
办喜事闹出官司	165
喷过农药的空心菜	167
空调汽车着了火	169
吃饭被狗咬，店主要负责	170
环境污染赔偿案	172
因被抢劫而引起的赔偿案	173
他永远沉在了水底	175

第七篇 合同借贷篇

赠送彩电炸伤人	178
工作时受伤，雇主主要赔偿	179
药费该由谁承担	181
欠条被撕毁了	182
“私了”有时没有效	184
该不该发他退休金	186
不可辞退怀孕女工	187
原承租人丧失了优先权	189
“一房两卖”起官司	190
她因减肥而死亡	192
不按计划进行的旅游	194



有借条却输了官司	196
女童患性病，幼儿园要负责任	197
她夺回了山林的承包权	199
非法办学，误人子弟	200
儿子卖房，母亲打官司	202

第八篇 保险案件篇

因保险金而引起的纠葛	206
病历有误，保险公司拒赔	207
汽车脱保期间出事故	209
保险类型变了样	211
白交了保险费	213
杀害丈夫，只为骗取保险金	215
他们拿不到理赔金	217
为骗保险伪造事故	218
细节问题更应注意	220
他可以得到保险金	222
保险单上藏危机	224
离婚夫妻分割保单	226
船被撞沉没后的保险赔偿	228
两车相撞原是自家人	230



第九篇 刑事犯罪篇

因盗乌龟被判刑	234
农妇打死夫，众人去求情	236
如此逼供是犯法的	237
丈夫无意间使妻子送命	238
少女设计擒色狼	240
弟弟砸死了哥哥	241
为报复，她放了火	243
他自动走进了公安大门	245
这也算强奸	246
她为了什么而抢劫	248
他无意间电死了人	249
为了钱他害死了一家人	251
杀人焚尸只为钱	253
妻子见死不救被判刑	254
他的行为构成了敲诈勒索	256
他的行为不能算是立功	258
挪用公款千万元	260
老鼠药毒死人	262
他只不过是正当防卫	264



第十篇 其他案件篇

拾金者把失主告上了法庭	268
老师打学生，赔款31万	269
物业拆了业主的窗户	271
危险游戏所引发的后果	273
“小偷”告状	275
冒充公安进行敲诈勒索	276
女孩因恐吓电话而患病	278
他不能竞选村委会成员	280
老人在厕所滑倒后	282
是有意诽谤还是误会一场	283
不属于自己的就要还回去	285
他们拒绝返还捡来的钱	287
用棒棒糖换金项链	288
他为了六颗螺丝钉自杀	290
豆角畸形是不是污染所致	291
除草剂除掉了玉米	293
来自老师的诬陷	295
抱错了孩子	297
私拆他人信件也犯法	299
保姆偷东西潜逃	301

第一章 不可不知的婚姻与性



1

第一篇 婚姻恋爱篇

自己买的房子却不能住

孩子没出生就要闹离婚

丈夫同性恋，妻子要离婚





◎ 自己买的房子却不能住

黄某的妻子早逝，他一个人养着三个孩子。后来经人介绍，他认识了比他小十岁的焦某。刚见面，两人就一见如故，此后，便慢慢地开始接触，并且都有进一步发展的意思。后来，在谈到孩子的问题时，黄某表示结婚后不与自己的孩子生活在一起，而是和焦某及三岁的儿子生活在一起，这让焦某非常感动。于是，两人就登记结了婚。

黄某把自己的三个孩子安排在老房子里住，由大儿子照顾弟弟妹妹的生活。他和焦某住在另一套平房中。婚后，黄某对焦某非常体贴，对继子也是疼爱有加。黄某的用心令焦某也非常感动，为了表明自己的感激，焦某让儿子跟黄某的姓。就这样，他们开始一家三口的幸福生活。

黄某和焦某都是农民，日子过得也不是很富裕。后来，黄某干起了运煤的工作。为了能让生活好起来，黄某常常好几天都不休息。时间长了，人越来越瘦，焦某看得直心痛，劝他不要干了。黄某却安慰妻子，说自己虽然瘦了，但是更结实了。

几年下来，黄某挣下了十多万。这个时候，村里正好建了一批楼房，黄某打算买一套三居室。焦某怕到时候黄某的孩子和自己抢房产，一直没有同意。黄某看了出来，提出在房产证上写上继子的名字，焦某终于同意。

买了房子没有多久，煤窑关闭了，黄某没有了拉煤的工作，日子又开始难过起来。他们只有靠着老房的房租生活。于是，黄某硬是把房租收入从自己的孩子手中要了回来。之前，部分空着的老房子已出租出去，房租收入归黄某的亲生儿女，于是自己和亲生儿女之间产生了隔阂。

有一回，黄某大儿子的一个朋友住进了他们的老房，因为是朋友，大儿

子只收了他300元房租。焦某知道后，直接来到老房，想把黄某大儿子的朋友赶走。黄某的大儿子知道之后，和焦某争论了起来，后来双方打了起来。焦某被打了，回家让黄某去替她出气。黄某觉得很为难，只是好言好语安慰妻子。焦某见状，非常生气，哭着要和黄某离婚。黄某一直赔礼道歉，但是，焦某却毫不理会，带着孩子回了娘家。

没过几天，焦某要求离婚。黄某不同意，焦某就住在了娘家，一直不回去。后来，焦某带人到家中，要求黄某离开。黄某不答应，他们就把黄某家中的财产全部拿走。为了把黄某赶出家门，焦某趁黄某不在家，把门锁砸开，自己住了进去，并且把全部的锁都换了，不让黄某进门。

黄某非常难过，想自己这些年来为她们母子做了多少事情，为了他们他连自己的孩子都不顾了，现在自己买的楼房也到了他们手里，自己却不能住。黄某越想越不甘。于是，他将焦某告上了法庭。

在法院审理过程中，黄某要求焦某归还他对三居室楼房的使用权。焦某却说楼房是自己向哥哥借钱买的，房产证上的名字是自己儿子的。

法院经过审理认为，黄某和焦某在买房时，焦某的儿子还没有成年，根本没有能力买房。所以，楼房是黄某和焦某婚姻关系存在期间一起购置的财产，应属于夫妻共同财产。因此，黄某对此楼房有使用权。而焦某说购房款是从焦某哥哥处借的，但是却不能提供相关的证据来证实，因此不予采信。据此，法院依法判决黄某对这套三居室的楼房享有使用权。



[随感]

这个案子本身其实并不罕见，罕见的是黄某的做法。黄某为了能够拉近和继子的关系，对自己的亲生儿女不管不问，这种做法实在令人想不通。以前只听说过“自己的孩子是孩子，别人的孩子也是孩子”，现在恐怕要说一句“别人的孩子是孩子，自己的孩子也是孩子”了。



◎ 孩子没出生就要闹离婚

二十多岁的小伙子晓军经他人介绍，认识了百里挑一的女孩子晶晶。他们两个人是一见钟情，认识不到半个月就完成了婚姻大事。同年的一天，晶晶突然感到身体不舒服，丈夫晓军就丢掉手边一切工作，赶紧把妻子送到医院。经医生检查，原来妻子有了身孕。得知这一消息，成为准爸爸的晓军眉开眼笑。从这一天起，晓军细致周到地照顾着自己的妻子和未来的孩子。晓军的朋友都夸赞他们两口子像《天仙配》里的董勇和七仙女。

然而，正当街坊邻居羡慕他俩夫妻恩爱的时候，丈夫晓军却突然陷入了异常痛苦之中。原来，他在一张报纸上看到一则消息，说是有对夫妻结婚不久，女方就怀孕了，而男方却认为妻子怀孕过早，怀疑孩子不是自己的。所以，男方就千方百计找有关方面鉴定，想确定妻子怀的是不是自己的孩子。为此，疑心极大的晓军也怀疑起自己的妻子来了。为了找到一些证据，他开始利用假上班真观察的方法跟踪妻子。跟踪了多天，虽然没发现妻子有什么不轨，但是，他却回想起妻子与他刚结婚到怀孕的那段时间里，每个月总有几天在外边住宿的情况。为此，疑团在他心中越来越大，伴随而来的是对妻子的质询、争吵和厮打。

在暴力威胁下，受了委屈的妻子仍然出于维护家庭和睦的愿望规劝丈夫，可是，任凭自己怎样解释都说服不了丈夫。在这种情况下，她只好来了个快刀斩乱麻，离开了他们共筑不到一年的爱巢。晶晶来到了人民法院，以感情彻底破裂为由提出与丈夫离婚。十月怀胎，一朝分娩。看到即将分娩的当事人，法官们出于保护妇女儿童权益的考虑，苦口婆心地对夫妻双方进行调解，告诉他们要慎重选择。然而，很多天过去了，妻子晶晶想到丈夫不信任自己，还打